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26008

单位名称：石家庄高新区郅马镇卫生院

二〇二五年九月



石家庄高新区郅马镇卫
生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文本

石家庄高新区郅马镇卫生院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依据《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高新区社会发展局所属事业单位设置的通知》石高编办[2013]25号，石家庄高新区郗马镇卫生院为高新区社会发展局所属事业单位，职责任务：

（1）承担农村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建档指导、管理及服务；

（2）普及卫生保健常识，开展健康教育讲座；

（3）提供并组织实施辖区预防接种服务，开展新生儿访视及儿童保健系统管理；

（4）对高血压、糖尿病、重性精神疾病患者进行登记管理、定期随访和健康指导；

（5）负责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报告并协助处理；

（6）正确处理农村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

（7）对辖区内传染病防治、学校卫生、食品卫生、饮水卫生、职业卫生，以及村级预防保健工作进行指导、培训、考核及监督；

严格执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政策规定，做好有关的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高新区郃马镇卫生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差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郝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1.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958.62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53.9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1.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52.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64.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83.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80.4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764.15	总计	62	1,764.15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郝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4.15	551.57		958.62			253.96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1.16	31.1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1.16	31.16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31.16	31.1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732.99	520.41		958.62			253.96
21003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1,449.59	455.53		958.62			35.44
2100302	乡镇卫生 院	1,449.59	455.53		958.62			35.44
21004	公共卫生	283.40	64.88					218.52
2100408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269.41	64.88					204.53
2100409	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	13.99						13.9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郅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83.72	460.76	1,222.95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1.16	31.1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1.16	31.16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31.16	31.1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652.55	429.60	1,222.95			
21003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1,369.15	429.60	939.55			
2100302	乡镇卫生 院	1,369.15	429.60	939.55			
21004	公共卫生	283.40		283.40			
2100408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269.41		269.41			
2100409	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	13.99		13.99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郗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1.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16	31.1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0.41	520.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1.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1.57	551.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1.57	总计	64	551.57	551.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郅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51.57	394.53	157.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16	31.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16	31.1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1.16	31.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0.41	363.37	157.0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55.53	363.37	92.16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55.53	363.37	92.16
21004	公共卫生	64.88		64.8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4.88		64.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郅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3.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1.80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3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9.2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0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1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1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4.53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郝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郃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郝马镇卫生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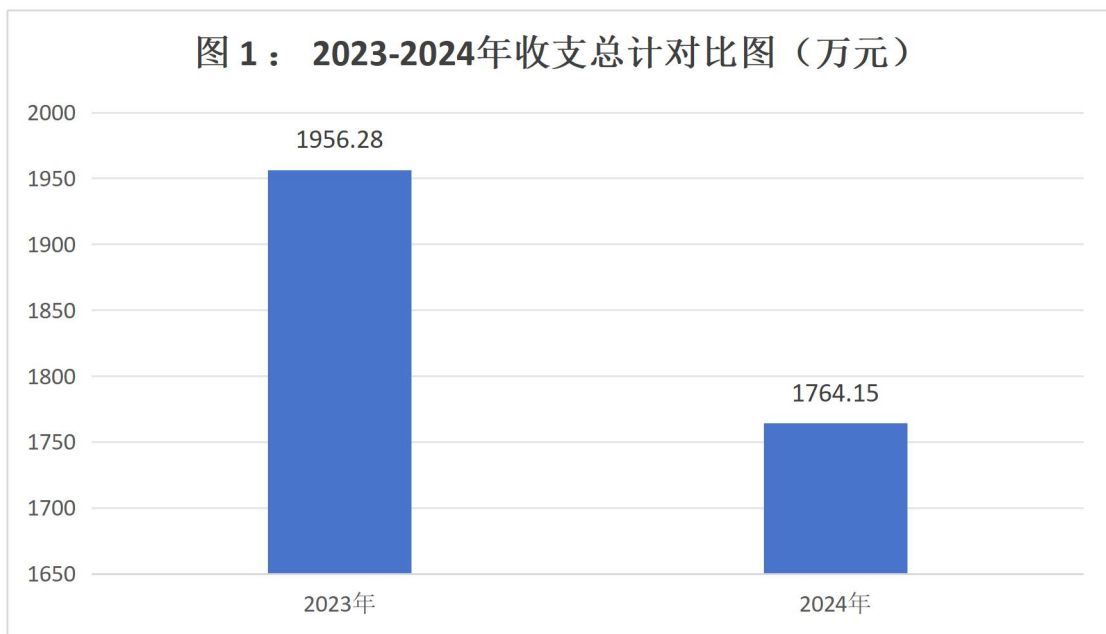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预决算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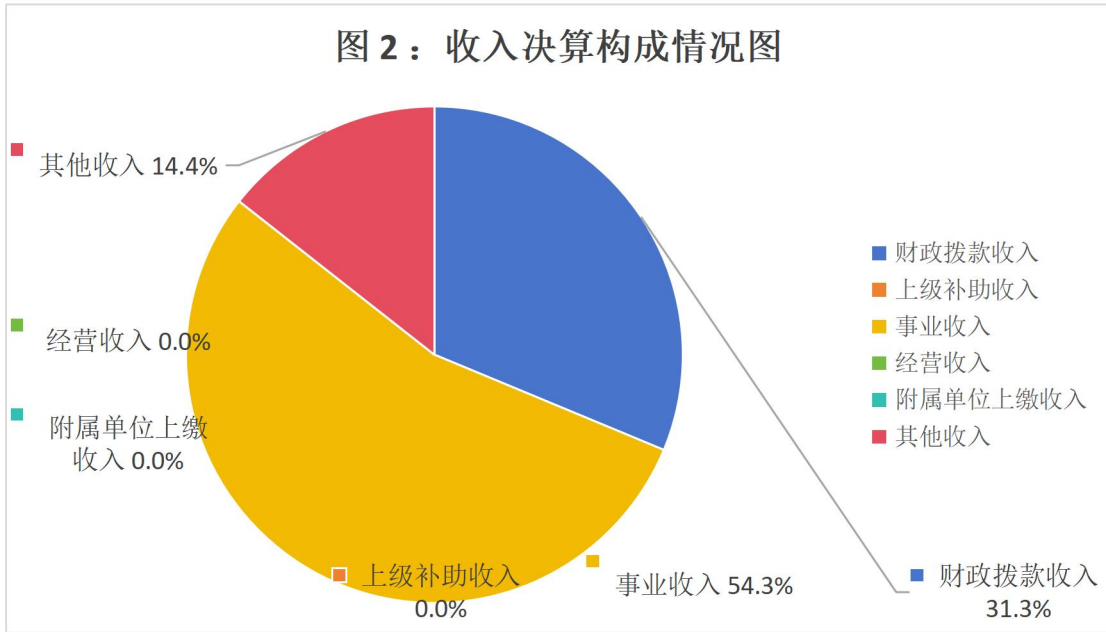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764.15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92.13 万元，下降 9.8%，主要原因是本着节约的原则，我单位压减了部分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764.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1.57 万元，占 31.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958.62 万元，占 54.3%；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253.96 万元，占 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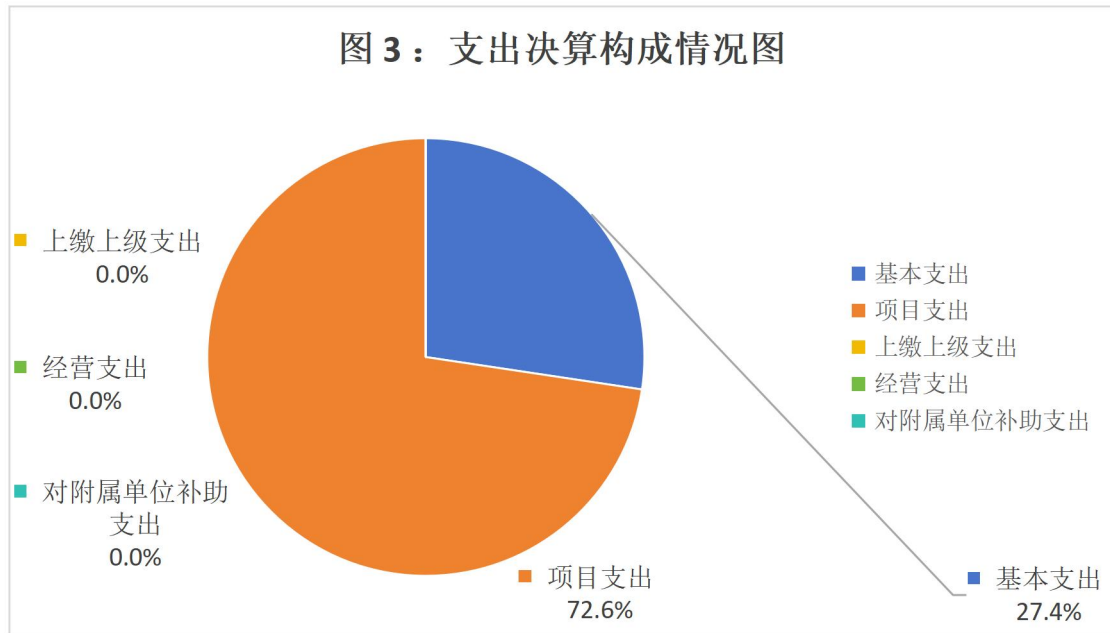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83.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0.76 万元，占 27.4%；项目支出 1,222.95 万元，占 72.6%；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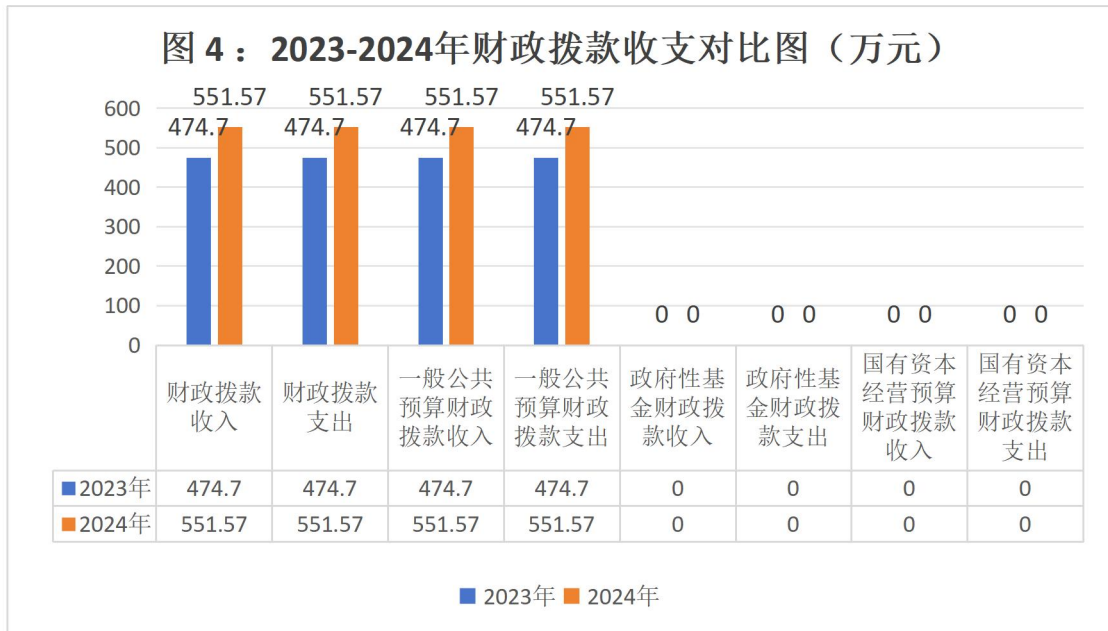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51.5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76.87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1.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87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资金列入年初预算；本年支出 551.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87 万元，增长 16.2%，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资金列入年初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1.57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87 万元, 增长 16.2%, 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本年支出 551.57 万元, 比上年增加 76.87 万元, 增长 16.2%, 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资金列入年初预算。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收入; 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收入; 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 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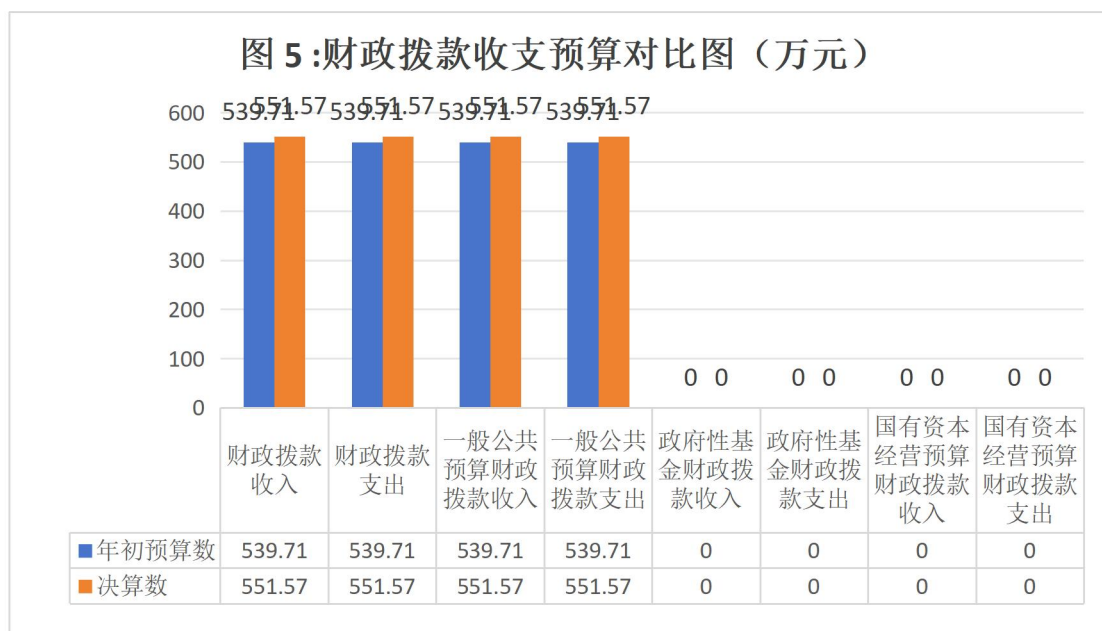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5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比年初预算增加 11.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本年支出 55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比年初预算增加 11.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了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比年初预算增加 1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比年初预算增加 11.86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收入；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此项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51.5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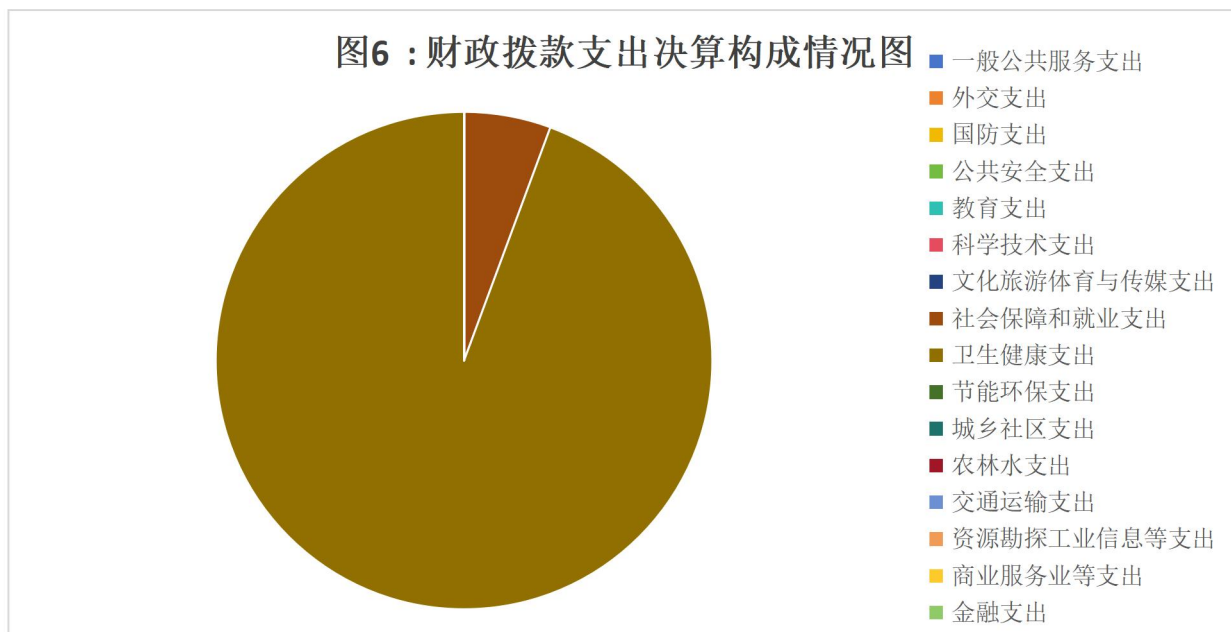
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16 万元，占 5.6%，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520.41 万元，占 94.4%，主要用于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支出；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4.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4.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0.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

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费预算。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

接待费预算；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6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7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2%。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 2024 年度我单位车辆数无增减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救护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7.04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涉及资金 157.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8.5%；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等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房屋租赁及物业费等 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房屋租赁及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房屋租赁及物业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8.23 万元，执行数为 38.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笔资金已缴纳我单位在

拆迁过渡期间的房屋租赁费及物业费；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居民正常就诊。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2.2 万元，执行数为 6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笔资金用于我单位基本公共卫服务人员的劳务费支出及设备购置支出，使全镇居民享受平等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水费、电费、暖气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水费、电费、暖气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55 万元，执行数为 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笔资金已用于支付我单位正常运转所需的水费、电费、取暖费，保证卫生院的正常运转。

药品零差率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药品零差率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9.62 万元，执行数为 29.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笔资金用于我单位药品支出，保障我院网采基本药物的及时配送。

追加 2024 年基本公卫区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追加 2024 年基本公卫区级配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8 万元，执行数为 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笔资金用于支付公卫人员劳务费，通过公卫人员的努力，全镇居民都享受着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追加高新区医疗卫生机构 2024 年药品零差率补助预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追加高新区医疗卫生机构 2024 年药品零差率补助预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76 万元，执行数为 1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此笔资金用于支付网采药品费，保障网采基本药物的及时配送。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邻马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房屋租赁及物业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邻马镇卫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8.232000	到位数	38.232000	执行数	38.232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8.232000	其中：财政资金	38.232000	其中：财政资金	38.232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各科室正常运转，保障辖区居民能正常就诊。				此笔资金已缴纳我单位在拆迁过渡期期间的房屋租赁费及物业费，保证单位正常的运转，居民正常就诊。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租赁业务用房面积	15	=	1800	平方米	1800 平方米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租赁业务用房质量情况	15	文字描述		设施齐全，运转正常	运转正常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租赁合同签订时间	10	文字描述		2021 年 10 月	2021 年 10 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每平方米业务用房月租赁费	10	=	16.5	元	16.5 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年就诊人次	30	≥	60000	人	120805 人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就诊居民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任洪飞

联系电话：13722873828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邨马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级配套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邨马镇卫生院
--------	------	----------------	------	--	----------	--------------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2.2	到位数	62.2	执行数	62.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2.2	其中：财政资金	62.2	其中：财政资金	62.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使全镇居民享有平等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不断缩小。			此笔资金用于我单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员的劳务费支出及设备购置支出，使全镇居民享受平等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	90	%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15	≥	62	%	62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国家项目工作方案时限要求完成	10		文字描述		按要求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	10	≥	89	元	89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15		文字描述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5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任洪飞

联系电话：

13722873828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郝马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费、电费、暖气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郃马镇卫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55	到位数		6.55	执行数		6.5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55	其中：财政资金		6.55	其中：财政资金		6.5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卫生院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此笔资金已用于支付我单位正常运转所需的水费、电费、取暖费，保证卫生院的正常运转。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标1 保障正常开展业务的科室数	15	≥	10	个	16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指标1 运转保障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经费保障及时性	10	文字描述		及时保障	及时保障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水电暖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10	文字描述		按规定执行	按规定执行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30	文字描述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本院职工及来院就诊人员的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任洪飞

联系电话：13722873828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郝马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药品零差率补助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郝马镇卫生院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行情况	(调整后)									
	预算数	29.622086	到位数	29.622086	执行数	29.622086				
	其中：财政资金	29.622086	其中：财政资金	29.622086	其中：财政资金	29.622086				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我院实施网上采购基本药物及时配送，保证我院正常医疗活动顺利开展，为广大人民群众就医提供更大的优惠和便利。				此笔资金用于支付我单位药品支出，保障我院网采基本药物的及时配送。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药品销售量	15	≥	100	万元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合格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采购配送及时性	10	文字描述		配送及时	配送及时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采购成本	10	文字描述		按平台网采价采购	按平台网采价采购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覆盖全镇居民	30	文字描述		全镇居民享受药品零差价	全镇居民享受药品零差价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就诊群众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	---

填报人：任洪飞

联系电话：13722873828

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鄱马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追加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区级配套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鄱马镇卫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8	到位数	2.68	执行数	2.6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68	其中：财政资金	2.68	其中：财政资金	2.6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使全镇居民享有平等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不断缩小。			此笔资金用于支付公共卫生人员劳务费，通过公共卫生人员的努力，全镇居民都享受着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指标1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	90	%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指标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15	≥	62	%	62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国家项目工作方案时限要求完成	10	文字描述		按要求完成	按要求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	10	≥	94	元	94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15	文字描述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5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城乡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任洪飞

联系电话：13722873828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石家庄高新区邻马镇卫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追加高新区医疗卫生机构 2024 年药品零差率补助预算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高新区郃马镇卫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76	到位数		17.76	执行数		17.76	
	其中：财政资金		17.76	其中：财政资金		17.76	其中：财政资金		17.7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确保我院实施网上采购基本药物及时配送，保证我院正常医疗活动顺利开展，为人民群众就医提供更大的优惠和便利。				此笔资金已经用于支付网采药品费，保障网采基本药物的及时配送。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 1 药品销售量	15	≥	100	万元	31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合格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采购配送及时性	10	文字描述		配送及时	配送及时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采购成本	10	文字描述		按平台网采价采购	按平台网采价采购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覆盖全镇居民	30	文字描述		全镇居民享受药品零差价	全镇居民享受药品零差价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就诊群众满意度	10	≥	90	%	95	完成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任洪飞

联系电话：13722873828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